

二十五年的《鼎》雙月刊出版回顧

溫順天著 林瑞琪譯

《鼎》的創刊號面世於一九八一年一月，作為《鼎》英文版的執行編輯，我想在此回顧二十五年來的本刊出現的文章。

回首過去，碩果豐盈，令人欣喜。我對我的前任心懷敬佩，當年的《鼎》是雙月刊，每年出版六期，直至二零零一年，才改為季刊，理論上我的工作量應相對較輕，但我仍每每感受到截稿時間的壓力。他們所面對的困難可想而知。

《鼎》的創立，不單是為了將中國教會的訊息向外間世界傳播，亦同時是將世界各地教會的訊息

傳向中國。因此，在一九八一年創刊之初，即確定使用中英雙語。中國教會與外界隔絕超過三十年，神職人員及教友對梵二大公會議一無所知。因此我們有責任盡力協助他們取得最新的資訊。《鼎》亦是與馬克思主義交談的工具，彼此探討宗教在社會生活上的角式。

在尋覓到我們的進路之後，《鼎》在創刊第一年即立意介紹聖神研究中心的工作，並報導香港的天主教及基督教其他相類的研究中心近況。《鼎》開宗明義重視宗座首席權的問題，《鼎》主編暨中心主任

任湯漢神父於一九八一年第三期即撰寫「教宗首席權與主教團的關係」一文，同時，本刊因應與馬克思主義交談這一議題，於同一期刊出顧汝德所撰的「毛澤東時代後的中共與無神主義」。

中國天主教歷史一直是我們的關注重點之一。在創刊第一年，研究中心的創會成員梁作祿神父即在這方面為《鼎》撰寫了兩篇文章，第一篇是第二期的「利瑪竇來華四百週年」，另一篇是第五期的「衛匡國——一位令人緬懷的漢學家」。

專注於中國教會史的文章尚包括貝文典的在第四至六期的「塞外的基督信仰」，以及筆者與梁潔芬在第四期合撰的「景教流行中國碑一千二百年紀念」。

湯漢神父緊貼當時的最新事態，在第四期撰寫了「從任命鄧以明為總主教事件看教廷的路線及國人的心理」。

《鼎》第六期刊出了本刊首個專輯，全面報導了一九八一年十月二日至九日在加拿大滿地可舉行

的「新的開端」合一會議。教宗若望保祿二世的文告及天主教團體往訪中國大陸的報導，亦在創刊首年陸續見報。

自一九八零年代以來，《鼎》源源不絕地收到分屬四大範疇的文章。這四大範疇是：聖經與神學、政治與經濟、中國教會史，以及友好往來的記述。

在聖經與神學方面，作者包括：房志榮、李震、張春申、陳日君王教、馬愛德、Eugene LaVerdiere、John Linnan、John Dearden 樞機、Richard McBrien、羅光總主教、王愈榮王教、薛勵德、Paul Poupart 樞機、耿治法、魏克利、羅國輝、安琪蒂修女、詹德隆、項退結、Paul Knitter、James Kroeger、Michael Amaladoss、George Evers、Raymond Collins、Herman Hendrickx、半薩羅里樞機、董高樞機、Howard Hubbard 什教、湯漢主教、劉賽眉修女。

在政治及經濟領域中，同樣是作者如雲，包括：顧汝德、Arthur McGovern、Georges Cottier、

沙百里、馬程遠、史景遷、劉澎、沈嘉仁、劉家正、
張炳良、盧永雄。

在中國教會史方面，我們的作者計有梁作祿、
柯毅霖、譚永亮、魏揚波、陸鴻基、韓德力、楊意
龍、任致遠、馬雷凱、Jessie Lutz、許美德、甘普
斯、歐特儒、墨菲、林瑞琪。我們的讀者中，也有
傑出而低調的歷史見證人，剛在月前以九十高齡逝
世的黃勇牧神父，就曾撰文爲我們的文章作了很珍
貴的補充。

當然，我們從來沒有忽略胡振中樞機對中國教
會的講話，以及歷次往訪中國途中所發表的演說。

《鼎》的來稿一直環繞著聖經與神學、政治與
經濟、中國教會史這三大範疇，貫徹了九十年代的
出版。在教會史方面，柯毅霖的基督形象與中國對
話，是最長的連載。

我們也注意到，在二十世紀最後十年，中國中
央政府及各地的地方政府，紛紛發表有關宗教的官
方文件。我們決定把這些文件翻譯成英文，以供讀

者參考。

這一系列文件當中，最早出現的是在一九八九年
春的題爲「關於在新形勢下加強天主教工作的報
告」的「三號文件」，見於一九八九年八月第五十二
期。隨後又有《鼎》一九九一年第六十六期英文版
刊出的「六號文件」、「關於進一步做好宗教工作若
干問題的通知」一九九四年二月號第七十九期，則
刊出國務院第一四四號院令「外國人宗教活動管理
規定」及國務院第一四五號院令「中華人民共和國
宗教活動場所管理條例」兩份文件都是一九九四年
一月，國務院總理李鵬所簽發的。

我們最新近刊出的是溫家寶總理在二零零四
年十一月三十日按「四二六號院令」所頒佈的《宗
教事務條例》，見於《鼎》第一百三十六號，二零零
五年春季號。

九十年代末期，我們也刊出了不少國家宗教事
務局局長葉小文的言論及文章。

此外，我們未有忽略官方認可的教會機構的文

件，包括一九九三年五月十七日發表的「中國天主教主教團關於選聖主教的規定」，刊於同年十月號第七十七期。

較近期的，則有二零零三年三月發表的三項有關天主教會體制的文件，刊於二零零三年八月第一百三十期。

我們同樣經常刊出地下教會組織的文告，包括在第七十九期的「中國主教團之建議」。

當然，我們亦常常忠誠地轉載教宗若望保祿二世向中國教會發表的文告及講話。

總覽以上這大量的文獻之後，人們會得出一個印象，就是中國政府切願維持對教會的嚴格控制。這可見於她堅拒宗座在中國委任主教這一事上。不過，中國的天主教徒卻切願見到他們的主教由宗座所委任。

一般而言，教友都拒絕出席未經宗座委任的主教主持的禮儀。再者，人們甚至願意為這些原則而坐牢。保定教區的蘇哲民主教及安樹新主教就因此

而在一九九六至九七年間被捕，而且至今未能與外界接觸。他們唯一的「罪名」，就是拒絕讓任何人，包括政府在內，改變他們的宗教的本質——由宗座委任中國的主教。

《鼎》在已往的二十五年間，一直緊貼中國教會的種種變化，亦記錄了政府當局如何致力強化對教會的控制。在這一方面，人們肯定會感到政府的宗教政策是太嚴厲了，天主教公民要享有更大的宗教自由，相信前路依依漫長。

我個人真的不明白，中國何以可以在經濟上那麼進步，以至有能力收購海外的石油公司，卻同時又維持這樣過時的宗教政策！

□